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  
15樓

承辦人：營養師 陳靜宜

電話：(03)3322101#7451

電子信箱：10032273@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中壢區青埔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12日

發文字號：桃教體字第115002088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檢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下稱國健署）出版之「兒童視力保健工作手冊」供貴校參考運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3月9日臺教國署體字第1150020809號函辦理。
- 二、學齡前為視力發育及近視防治最關鍵時期，為提供公共衛生護理人員及教保服務機構教保服務人員推動兒童視力保健工作之參考及依循，國健署於114年委託台灣近視病醫學會依實證、國際作法編製為《兒童視力保健工作手冊》，提供第一線人員明確的指引，提升兒童近視防治、篩檢及轉介追蹤服務品質。
- 三、旨揭宣導素材，請逕至以下連結瀏覽下載使用：

(一)國健署官網：

1、健康主題/預防保健/視力保健：<https://reurl.cc/gnL2GV>。

2、健康學習資源 /文宣手冊/健康手冊專區：<https://>



//reurl.cc/W8prG5。

(二)國健署「健康九九+」網站/衛教資源：<https://pse.is/8rg7kw>。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

裝

訂

線

